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710

臺南市永康區中山路43號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蔡明昌

電話：06-2991111#8039

電子信箱：tnming36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5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中（一）字第10104604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 貴會辦理「一百零一年度教師專業發展與提升實施計畫」  
相關研習，同意本市參加之教師，給予公（差）假登記並核  
實發給研習時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 貴會101年05月24日南市教育產工字第1010000068號函。
- 二、所需經費之補助事宜，待簽核後另案函復。

正本：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

副本：臺南市教育局中等教育科

局長 鄭邦鎮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